

沂南县双堍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要求，现编制双堍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双堍镇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沂南县双堍镇人民政府；电话：0539—3711001；邮箱地址：ynxshzrmzf@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着力在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政务公开保障体制机制等方面加强突破，政务公开各方面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群众获得感、满意度不断增强。

（一）主动公开

双堍镇人民政府积极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机构职能、领导信息、组织管理、工作动态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我镇以沂南县人民政府网站为依托，以公开为原则，在职责范围内确定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具体内容，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2021 年

双墩镇人民政府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3 条，包含组织机构、综合管理、自然资源、应急管理、优抚政策、教育、审计、农村经济管理、医疗等方面的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

双墩镇人民政府根据《新条例》要求，积极做好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持续关注“依申请公开”栏目。2021 年，双墩镇人民政府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镇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精心组织部署，实行专人负责制，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党政办公室主任及人员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明确主要领导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职责体系，上传政府网站的所有信息由领导审阅后上报负责指导、切实打牢我镇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的组织基础。

二是加强制度保障。健全完善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发布协调等相关工作流程，明确了公开内容、公开主体及公开方式，进一步明确了信息公开的目标，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日常性的工作来抓，充分利用好网站这个平台，积极发布各类信息，增强公众对镇政府工作的了解。

三是加大公开力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按照“依法公开，真实公正，及时准确，

内外并重，方便群众，有利监督”的原则，完善公开制度、健全工作机制、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载体，做到了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公开政务信息，方便了群众获取信息，切实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双墩镇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托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众号、便民服务体系、村级信息公开栏等平台，采用“线上线下”的方式，在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在线服务、公众互动等方面做细、做实，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平台规范化，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政府效能，打造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五）监督保障

2021年，我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持续强化镇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学习力度。今年我镇积极参加全县政务公开信息工作集中学习，先后组织镇相关业务培训2次，切实筑牢相关业务能力，严格贯彻落实新《条例》规定的“工作考核、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要求，把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开放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等，专门接受群众投诉举报。定期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项工作按时按质完成。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方面还存在短板，将政务公开工作融入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识还需要增强；信息更新队伍人员更换比较频繁，工作的连续性差；在部门会议、政府开放日、公开时效性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抓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增强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严格按照工作要求，积极完善信息收集程序，切实履行职责，明确任务分工，落实专人具体承办。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减缓信息更新队伍人员的更换，更换时做好工作交接，加强工作的连续性。三是进一步抓好监督检查工作，建立健全反馈机制。不断加大对日常工作完成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整改落实，不断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2021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2.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1年双墩镇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民生实项目工作进展、后续举措和落实情况，不断完善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重点做好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生态环保、教育医疗等信息公开工作，综合运用好依申请公开、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渠道，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运用好政务公开平台，不断提升平台建设，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3.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度双墩镇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0 件、政协提案 0 件。

4.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双墩镇重视政务公开学习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具体经办人员参加县级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认真贯彻上级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及时召开全体干部会议传达学习，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意识。同时不断加大“互联网+政务”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力度，通过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进行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加强政务公开宣传，营造良好的公开氛围。

5.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6.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7.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